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曾立琦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49

電子信箱：p72350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私立靜修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職字第113309209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報名連結及遴選簡章各1份。(33529772_1133092098_1_ATTACHMENT1.png、
33529772_1133092098_1_ATTACHMENT2.pdf)

主旨：轉知「本市市區公車營運與服務品質督導及評鑑委員會」
民眾代表委員遴選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公共運輸處113年9月4日北市運稽字第113306953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市公共運輸處辦理「第18屆臺北市市區公車營運與服務品質督導及評鑑委員會」民眾代表，現已開放遴選，凡年滿15歲、平時以本市市區公車為主要交通工具，且於本市居住、就業或就學者均可報名。
- 三、檢送遴選簡章及報名連結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大學

副本：

